

别逗了，  
费曼先生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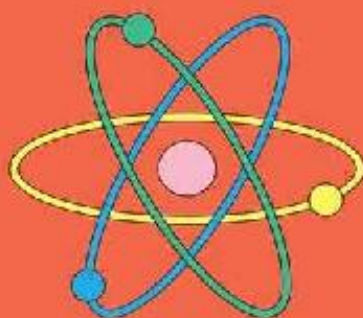


SURELY  
YOU'RE JOKING,  
MR. FEYNMAN!

ADVENTURES OF  
A CURIOUS CHARACTER



最有趣的天才物理学家  
费曼畅销自传



Richard P. Feynman

[美] 理查德·费曼  
[美] 拉尔夫·莱顿 著  
王相哲 译

9787030440000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

## 版权信息

---

别逗了，费曼先生！

著者：[美]理查德·费曼 [美]拉尔夫·莱顿

翻译：王祖哲

责任编辑：吴炜 贾平静 李蓓

装帧设计：邵年 汪赵冲

ISBN：9787571000189



# 目 录

---

[版权信息](#)

[Richard P.Feynman](#)

[诺顿平装本手记](#)

[前言](#)

[导言](#)

[第1部分 从法洛克维到麻省理工学院](#)

[他动动脑袋瓜子就能修好收音机!](#)

[菜豆](#)

[谁偷了门](#)

[拉丁语还是意大利语?](#)

[总想逃避](#)

[米特普拉斯特公司的首席化学家](#)

[第2部分 在普林斯顿大学的岁月](#)

[“别逗了，费曼先生！”](#)

[我——!](#)

[猫地图?](#)

[魔鬼头脑](#)

[搅和油漆](#)

[别具一格的工具箱](#)

[测心术](#)

[业余科学家](#)

[第3部分 费曼，炸弹和军队](#)

[嘶嘶的信管](#)

[考验猎犬](#)

[从低处看洛斯阿拉莫斯](#)

[撬锁贼碰到了撬锁贼](#)

[山姆大叔不要你了](#)

[第4部分 从康奈尔大学到加州工学院，接触巴西](#)

[讲派头的教授](#)

[有问题吗?](#)

[我要我的一块钱!](#)

[你就这样问她们?](#)

[幸运数字](#)

[又是这个美国人!](#)

[什么话都会说](#)

[照您吩咐的，老大!](#)

盛情难承

第5部分 一个物理学家的世界

你解狄拉克方程吗？

百分之七的答案

十三次

“鸡母牛，鸡母牛！”

但那是艺术吗？

电是火吗？

书好书坏，看看封面

诺贝尔的另一个错误

把文化带给物理学家

巴黎见分晓

另类状态

野狐禅科学

译后记

# Richard P.Feynman

我一生的几个事实：我于1918年出生在纽约郊区的一个名叫法洛克维的小镇子，靠海边。我在那儿一直生活到1935年，那时我十七岁。我到麻省理工学院待了四年，然后，大约是在1939年，我到了普林斯顿大学。在普林斯顿那段时间，我开始参加“曼哈顿计划”，最后在1943年4月到了洛斯阿拉莫斯，一直待到1946年10月或者11月左右，然后我到了康奈尔大学。

1941年我和阿琳结婚。我在洛斯阿拉莫斯期间，在1946年，她死于肺结核。

我在康奈尔大学一直待到大约1951年。我在1949年夏天访问了巴西，1951年又在那儿待了半年，然后到了加州理工学院，以后就一直待在那儿。

1951年末我在日本待了几个星期，一两年之后，我和我的第二个妻子玛丽·娄又去了趟日本。

我现在和格温妮丝结了婚，她是英国人。我们有两个孩子，卡尔和米歇尔。

理查德·费曼

# 诺顿平装本手记

拉尔夫·莱顿 (Ralph Leighton)

《别逗了，费曼先生！》付梓至今，已逾十载，可是读者对费曼的兴趣，正方兴未艾。这使我想起了他在风烛残年之时，经常说的一句话，说话之时，双眸生辉：“我还没死！”

# 前言

拉尔夫·莱顿

本书中的这些故事，是在和理查德·费曼高高兴兴打鼓的七年之间，零散而随意地积累起来的。我发现，每段故事，各有异趣，连掇成集，竟成大观。一个人的一辈子，竟然能发生这么多奇妙而发疯的事情，有时令人难以置信。那个人在他的一生中，能发明这么多本出无心的恶作剧，亦足可启愚化钝！

# 导言

阿尔伯特·希伯斯 (Albert R.Hibbs)

加州理工学院喷气推进实验室

对理查德·费曼的追忆，我希望本书并非绝无仅有。当然，这里的这些回忆文字，为这个人物大致描绘了一幅真实的画面——他对难题的几乎难以抑制的需要，他那些令人恼火的恶作剧，他对装腔作势和假装正经的愤恨和急躁，以及他能把那些试图放挺他的人放挺的本事！这是一本很棒的读物：挥霍无忌、惊世骇俗，却仍然温馨，很有人情味儿。

尽管如此，本书仅仅是稍微触及了他的人生根本：科学。我们在这里或那里，能够看到，作为背景材料，科学只是一笔带过，而不是作为他的人生焦点来处理的，但他一代一代的学生和同事，都知道科学在他的生活中的分量。或许本书也只能这样来写。要把关于他和他的工作那些爽人心神的故事组织起来，或许也真的没有办法：挑战与挫折，得到慧见时的兴奋，科学的理解带来的深深的喜悦，这才是他的人生快乐之源。

我记得，在我做他的学生听他讲课的时候，是个什么情景。他站在讲堂之前，微笑着看我们进来，用指头在前排长椅的黑色靠背上敲打着一种复杂的节奏。迟到的人就座之后，他拿起一支粉笔，粉笔在他的手指之间飞快地旋转，好像一个职业赌徒在玩儿一副扑克牌，他仍然微笑着，好像心里藏着个什么笑话。然后——仍然在微笑——他对我们讲物理学，讲他的图表和方程式，帮助我们分享他的真知灼见。他的笑容，他眼中的闪光，并非来自什么秘密的笑话，而是来自物理学。物理学带来的这种快乐！这种快乐是有传染性的。我们受到了这种感染，是很幸运的。现在，你也有机会来感受费曼风格的快乐了。



## 第1部分 从法洛克维到麻省理工学院

### 他动动脑袋瓜子就能修好收音机！

我十一二岁的时候，在家里搞了个实验室。它由一个旧木头包装箱构成，我在里头加了搁板。我有个加热器，我平时把肥油放里边做炸薯条。我还有个蓄电池和一个电灯排。

为了做这个电灯排，我上小杂货店弄了些插座，用螺丝钉固定在木座上，然后用电铃线把它们串起来。通过开关以不同的方式把灯泡连接起来——串联的和并联的——我知道我能够得到不同的电压。但我没意识到灯泡的电阻决定于它的温度，因此我计算的结果和这个电路弄出来的东西不一样。但不妨事的，灯泡串联起来的时候，都半亮着，它们都发发发发发光，很漂亮——棒！

我在系统里装了保险丝，所以哪儿一短路，保险丝就烧了。现在我必须弄到比我家里的保险丝弱一点的那种，我就自己造保险丝，方法是把锡纸包在一段烧坏了的保险丝上。我在保险丝的那头安了个5瓦的灯泡；保险丝烧了的时候，总在给蓄电池充电的点滴式充电器出来的电，会把灯泡点亮。灯泡在配电盘上，在一片褐色的糖果纸后面（后面的灯一亮，糖果纸就发红）——因此，如果哪儿出了娄子，我就会看配电盘，撑不住劲的保险丝那儿就会有一个大红点。好玩哦！

我喜欢玩收音机。我先是商店里买了个矿石收音机，在夜里，我在床上将睡未睡的时候，用耳机听。

父母晚上出去要很晚才回来的时候，他们就来我房间，把耳机拿开——担心我在睡着的时候，别有什么玩意儿在我脑袋里闹腾。

大约是在那个时候，我发明了一个防盗铃，一个简单的傻玩意儿：那不过是一个大电池，用电线连着一个铃儿。我房间的门一开，门就把电线推到电池上接通了电路，那铃就响了。

有天晚上，我妈妈和爸爸外出回来，蹑手蹑脚的没一点儿声音，怕吵着孩子啊，开了我房间的门，好拿开耳机。突然之间，那个巨大的铃儿震天价地响起来——乒乒乒乒乒！我大叫着从床上跳了下来：“管用啊！管用啊！”

我有个福特线圈——从一辆汽车上卸下来的打火线圈——我把打火端弄在我的配电盘上。我打算在打火端装个Rathenon RN电子管，里头是氩气，火花会在真空中产生紫色的亮光——那可真叫棒！

有一天，我正在玩那个福特线圈，用火花在纸上打窟窿，把纸给点着了。我很快就拿不住那纸了，因为快烧到我的手指了，我就把它扔在装满报纸的字纸篓里。你知道，报纸烧得很快，在屋子里，火苗显得挺大。我关了门，那样我妈妈就发现不了我房间里起火了——她跟朋友在客厅里打桥牌呢，我从近旁抓了一本杂志，盖在字纸篓上想把火闷熄。

火灭了之后，我拿开杂志，但房间里都是烟。字纸篓还是烫得没法儿动，我就用钳子把它拖过房间，把它弄到窗户外散烟。

可是外面刮着小风，又把火吹着了，而我也够不到那本杂志了。所以我又从窗口把字纸篓拖了回来，好去拿杂志。我注意到窗户上有帘子——非常危险啊！

还好，我拿到了杂志，又把火扑灭了。这次我抓着杂志不放，把字纸篓里发红的火炭抖落到两三层楼下的街上。

然后，我出了屋子，随手把门带上，对我妈妈说，“我去玩了”，烟慢慢从窗子里冒着。

我还用电动机干了一些事情，还为我买的一个光电池造了一个放大器；当我把手放在这个电池前面的时候，这个光电池能把一个铃儿弄响。我想做的事很多，但没能都做到，因为我妈总不让我在家待着。但我常常在家里，摆弄我的实验室。

我从清仓大甩卖那儿买了几个收音机。我没什么钱，但东西不贵——都是旧收音机，坏了的。我买来，想修好。毛病通常不大——一眼就看到有电线松了，线圈断了，或者有些地方没缠紧——因此，我还真能让几个收音机响起来。有一天晚上，我从一个收音

欢迎访问：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(<https://www.shgis.com>)

文档名称：《别逗了，费曼先生！》理查德·费曼.pdf

请登录 <https://shgis.com/post/2439.html> 下载完整文档。

手机端请扫码查看：

